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NG'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立信工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41)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告乃應聯交所之要求就本公司股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集中於少數股東一事而發表。

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留意，鑑於本公司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彼等買賣股份時務須份外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就立信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集中於本公司少數股東(「股東」)一事而發表。

本公司已知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刊登公告(「證監會公告」)，表示(其中包括)證監會最近曾就本公司之股權進行查訊。證監會查訊結果顯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本公司之八名股東合共持有 79,196,478 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 14.36%。有關股權連同由三名主要股東(即本公司主席方壽林先生、Mondrian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與李天生先生)以及本公司五名執行董事持有之 435,177,101 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之 78.92%)，相當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之已發行股份 93.28%。因此，只有 6.72% 之已發行股份由其他投資者持有。

誠如證監會公告所述，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若干不正確資料已予以更正):

	所持股份數目 (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 總額百分比 (%)
主要股東		
方壽林先生 (附註 1)	329,847,360	59.82
Mondrian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47,384,000	8.59
李天生先生	<u>27,746,000</u>	<u>5.03</u>
小計	409,977,360	73.44
本公司董事		
Boston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2)	17,478,241	3.17
方國忠先生 (附註 3)	7,432,000	1.35
雲維庸先生	3,225,500	0.59
方國樑先生 (附註 4)	1,650,000	0.30
杜結威先生	294,000	0.05
潘杏嬋小姐	<u>120,000</u>	<u>0.02</u>
小計	30,199,741	5.48
其他股東		
八名股東	79,196,478	14.36
其他股東	<u>37,072,706</u>	<u>6.72</u>
合計	551,446,285	100.00
	=====	=====

附註 1: 方壽林先生現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該 329,847,360 股股份中之 (i) 287,397,360 股由 GBOGH Assets Limited (「GBOGH」) 持有及 (ii) 42,450,000 股由方壽林先生個人直接持有。GBOGH 乃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方壽林先生單獨擁有。

附註 2: Boston Investments Limited 乃由一項全權信託間接擁有，其受益人包括方國樑先生、方國忠先生及其他方氏家族成員。

附註 3: 方國忠先生乃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該 7,432,000 股股份中之 (i) 4,444,000 股由 Precision Private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Precision Private」) 持有及 (ii) 2,988,000 股由方國忠先生個人直接持有。Precision Private 乃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方國忠先生單獨擁有。

附註 4: 方國樑先生乃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該 1,650,000 股股份中之 (i) 100,000 股由其太太張韻儀女士持有及 (ii) 1,550,000 股由方國樑先生個人直接持有。

證監會留意到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之 2.11 港元上升 93.84% 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四日之 4.09 港元，期間成交量亦顯著增加。在上述期間，本公司並未有刊發公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之股價收報 3.81 港元，比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之 2.11 港元收市價高出 80.57%。

董事會謹此澄清，上述資料乃節錄自證監會公告，本公司不擬評論其準確性。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本公司所深知，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方壽林先生及其聯繫人連同本公司董事會其他成員合共持有已發行股份約 65.30%，本公司確認，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四日及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股份維持上市規則要求的公眾持股量水平。

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留意，鑑於本公司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故彼等買賣股份時務須份外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李志強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即方壽林先生、雲維庸先生、方國樑先生、方國忠先生、杜結威先生、徐達明博士及潘杏嬋小姐，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超凡先生、袁銘輝博士及姜永正博士。